

屏東縣東勢國小一一〇(下)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日期：111年06月17日星期五 15:30

地點：多功能教室

職務	職稱	簽到	備註
主任委員	校長	盧政志	校長
執行秘書	主任	劍珮均	特教業務主管
委員	組長	林政菁	輔導組長
委員	組長	林嘉憲	教學組長
委員	教師	范秋玉	普通班教師代表
委員	教師	李金龍	普通班教師代表
委員	教師	張麗娟	特教教師代表及業務承辦人
委員	家長	黃靖緯	特教學生家長代表 (身障類)

屏東縣東勢國小 110(下)學年度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一、時間：111 年 06 月 17 日 15 時 30 分

二、地點：多功能教室

三、主席：校長/盧政吉

記錄：特教業務承辦人/張麗娟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五、會議記錄內容

(一)主席報告：略。

(二)業務報告：

1. 本校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殊教育學生人數統計表 111.6.17 止：

年級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校內總數
人數	1	1	3	0	1	2	8
備註	智障 1 人	自閉症 1 人	智障 1 人 學障 1 人 肢障 1 人	0 人	學障 1 人	學障 1 人 其他 1 人	

2. 111 學年度協助巡迴輔導外校：富田國小 學生人數 8 人

3. 轉銜與特教通報：本校六年級無特殊畢業生，新生已在通報網完成接收。

4. 交通費：僅一甲黃 0 杰一人符合資格。109(下)交通費本學期已發放給與學生家長並完成下學年度申請。

5. 專業團隊：僅肢障學生黃 0 杰有需求。家長表示會自己帶學生去醫院治療，不需申請。

6. 111 學年度本校資源班校內新生 2 位，校外 3 位，皆協助完成鑑定安置。

7. 111.6.13-111.6.17 已完成 110(下)期末會議及 111(上)期初 IEP 會議。

(三)提案討論

案由一：請審查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師助理員申請事宜，請議決。

說明：依據屏東縣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實施計畫提出申請。

一甲導師認為班上特殊生邱 0 宸狀況已穩定許多，不須再申請助理員。二甲肢障生三年級下午留學校天數會增多，因家長考量學生趴著會不舒服，或許以後下午會考量帶回家。表示目前助理員時數仍維持 4 小時即可。依學生需求予以申請 4 小時。

決議：審核後通過

案由二：請審查 111 學年學年度資源班班級部定課程節數及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節數，請議決。

說明：

1. 請依學生及學校實際需求做規劃（部定領域/科目—國語 8 節，部定領域/科目--數學 9 節、特殊需求領域 2 節，共計 19 節）。
2. 學生李 0 誠，因能力弱、易分心，與同年級落差大，另排定 1 堂一對一教學，以求較佳學習成效。學生黃 0 杰為肢體障礙，需提供一對一特殊領域課程。

決議：審核後通過

案由三：審查 111 學年度資源班級課程計畫，請議決。

說明：檢視各特殊教育班級教師排課總節數是否符合規範，其所撰寫之課程教學計畫是否符合各領域之核心素養及學生所需。

決議：審核後通過

案由四：審查 111 學年度資源班特殊教育學生之個別化教育計畫(IEP)，請議決。

說明：檢視課程和服務與學生之能力及需求相符，提請討論與決議。

決議：審核後通過

(四)臨時動議： 無

散會： 16 時 30 分

紀錄：張麗娟

資源班教師
張麗娟

教導主任：

教師兼
教導主任劉珮均

校長：

屏東縣立東勢
國民小學校長盧政吉